**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信息系统建立/优化服务

招标单位：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邀标

招标日期：2017年8月22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3](#_Toc491099786)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6](#_Toc491099787)

[1.项目描述 6](#_Toc491099788)

[2.系统建设目标 6](#_Toc491099789)

[3.建设内容 7](#_Toc491099790)

[4. 功能需求 9](#_Toc491099791)

[4.1基金申报 9](#_Toc491099792)

[4.2基金筛选 9](#_Toc491099793)

[4.3基金组建 10](#_Toc491099794)

[4.4资金运作情况 10](#_Toc491099795)

[4.5基金运营管理 10](#_Toc491099796)

[4.6报表查询和决策分析 11](#_Toc491099797)

[4.7系统管理 11](#_Toc491099798)

[5.技术要求 12](#_Toc491099799)

[5.1基于现有系统的充分衔接 12](#_Toc491099800)

[5.2中间件 12](#_Toc491099801)

[5.3开发工具与数据库 12](#_Toc491099802)

[5.4系统架构 13](#_Toc491099803)

[5.5其他技术性要求 13](#_Toc491099804)

[6.培训及售后服务要求 14](#_Toc491099805)

[6.1培训要求 14](#_Toc491099806)

[6.2售后服务要求 14](#_Toc49109980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6](#_Toc491099808)

[1.适用范围 16](#_Toc491099809)

[2. 定义 16](#_Toc491099810)

[3. 招标文件的构成 16](#_Toc491099811)

[4. 招标文件的澄清 17](#_Toc491099812)

[5. 投标文件编制 17](#_Toc491099813)

[6. 投标报价 17](#_Toc491099814)

[7.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_Toc491099815)

[8. 开标 18](#_Toc491099816)

[9.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8](#_Toc491099817)

[10.评标方法 18](#_Toc491099818)

[11.评标标准 19](#_Toc491099819)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由上海市政府设立并按照市场化方式运作的政策性基金。为进一步提高信息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拟以通过招标方式，聘请有相关资质和经验的系统服务提供商为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建立/优化管理信息系统，并提供日常维护服务。现本司特发布公告，邀请各符合条件的系统提供商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一、项目名称

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信息系统项目

二、项目内容及需求

本项目旨在根据引导基金投资运作情况，结合VC基金的投资运作周期，建立/优化引导基金在VC基金的申报、筛选、评审、投资、基金管理、资金收集及分配、基金清算等各环节的集合管理信息系统，以实现管理的高效化、精细化。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如友好的界面设计、各指标预警提示、自定义报表功能等。详细内容请参见附件《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招标文件——管理信息系统》。

三、供应商资格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投标人；具有双软认证资质

3.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四、项目实施地点及时间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1634号（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施时间：自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

评审时间：2017年10月10日下午1:30-4:30（拟）

五、投标期限

投标期限：2017年9月4日起至2017年10月9日。

请投标单位在2017年9月29日下午16时之前将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送达投标地点，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受理。

六、投标地点

收标人：周立永

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引导基金部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1634号

邮政编码：200030

七、投标结果

招标单位计划于2017年10月16日前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投标单位告知投标结果。

八、其他事项

本项目的投标不收取保证金，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以上时间、地点如有调整，以招标单位另行通知为准。

九、联系方式

如贵所对本项目的招标事宜有任何疑问的，请按照下述联系方式问询：

联系人：周立永

联系电话：021-64314855/021-64311988转233 15921911767

电子邮箱：[ [zly@shstvc.com.cn](mailto:zly@shstvc.com.cn)]

上海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9月4日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1.项目描述

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信息系统项目以引导基金投资基金的生命周期为主线，通过全程采集基金申报、评审、决策、基金投资、资金收集/分配、基金清算等各环节的数据，形成完整数据库，实现对项目全生命周期的掌握，建立引导基金、合作子基金、被投项目三个层面的一本总账。通过技术手段规范合作基金的投资运作实施过程，加强引导基金管理团队对合作基金的监督管理职能，达到管理精细化科学化要求。

## 2.系统建设目标

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目标为：以合作基金投资运作管理为核心，以基金的全生命周期为主线，涵盖从基金申报、基金筛选、基金组建、资金拨付、项目投资、日常管理、资金分配、基金清算（回购）等全过程的项目数据，为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团队、合作基金进行相关业务办理提供网上办公平台；为市发改委、上海科创集团实时掌握引导基金投资运作的进展情况、资金使用情况提供信息化手段；为提高上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资金使用效益提供技术手段。

本项目建成后能达到以下目标：

1.建立一个引导基金与各合作基金之间开展互动的沟通平台：各合作基金需要根据引导基金的相关要求，及时上传和更新项目数据、基金投资运作数据，以此形成引导基金合作基金的完整数据库。

2.建立一个引导基金对已合作基金的监管平台：引导基金能随时了解所有合作基金的基本情况，包括基金组建情况、投资情况、日常管理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资金支付进度，历年的投资项目的投入情况和其他综合信息，为引导基金资金等事项统筹安排提供依据。

## 3.建设内容

系统建成后要满足以下业务需求：

一、对基金及已投项目的基本信息进行收集

（一）反映合作基金的基本情况。如基金组建情况（投资意向书签订、注册、备案、合伙协议签订）、基金规模、注册地、核心管理人员、投资领域、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公司等。

（二）反映基金投资项目情况。如投资项目所处领域、项目注册地、项目估值、项目经营数据、项目员工数量、税收情况、后续融资情况等。

（三）反映基金出资详细情况。如：基金出资情况、引导基金出资情况、基金是否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全部出资等信息。

（四）反映基金投资限制实施情况。如：基金投资地域、投资阶段、投资行业是否满足引导基金的要求及合伙协议的要求等。

（五）反映基金资金分配、回购、清算情况。如：基金资金的分配方式及资金数量、基金回购情况、基金清算情况等信息。

（六）反映基金日常管理情况。如：项目投决会（投资+退出）召开情况、合伙人大会、联委会/顾委会召开情况。

二、对引导基金及合作基金的信息提供方便的查询

（一）可方便的查询基金过程文件信息。如基金的申报资料，基金设立文件，被投项目的相关合同附件，基金资金分配文件，基金回购及清算文件；

（二）可查看引导基金及合作基金的投资情况。比如资金出资情况、投资进度、管理费情况、投资地域、投资阶段、投资行业等，查询条件要灵活，如时间范围、地域范围、行业范围等都可以作为查询条件。

三、对省投资项目的数据进行深度加工

（一）自动生成引导基金投资运作情况。为了更好的方便管理团队随时掌握引导基金投资运作情况，系统要支持自动生成各维度情况表尤为重要。包括引导基金资金总规模、当年拨款明细、累计出资额、未出资金额、账户余额、资金收回情况、利息情况等。

（二）自动生成基金层面投资运作情况。要充分反映合作基金的投资进度、投资阶段、投资地域、资产增值情况等。并能够灵活开展多维度综合统计查询。

（二）进行项目数据综合统计查询。本项目规划建成后将囊括了全面、及时、准确的基金被投项目数据，在数据库的基础上进行综合统计查询，增进信息整合与信息分析的能力，汇总、过滤各式信息、资料，整合成有效的决策信息。

一个综合统计查询系统应包括四个方面，分别为：

1.日常管理：应用者主要为引导基金管理团队，用于查询本环节及相关环节的一般性业务数据信息。引导基金合作基金可开放端口，用于为基金提供部分信息统计服务。

2.报表分析监控：应用者主要为引导基金管理团队及市发改委指定人员，用于定义或产出所需的统计报表、进行业务数据的横向/纵向综合分析、对各基金的各项工作指标进行考核、对重点业务进行监控及时发现并处理各类“告警”信息。

## 4. 功能需求

### 4.1基金申报

(1)申报预审批

根据常年申报的要求，分为拟申报和正式申报，凡申报者均纳入投资团队库。根据引导基金管理信息系统-申报系统要求，基金填写申报资料，负责申报人员进行资料预审核，提供通过/不通过，并说明原因。

(3)申报资料的管理

基金申报资料等文件留存于申报系统，并能够随时调阅。

### 4.2基金筛选

(1)尽职调查情况

尽职调查过程中，针对基金团队、LP、已投项目等反馈情况信息进行记录留存，包括访谈地址、访谈时间、反馈意见、尽职调查报告、投资建议书等。

(2)创投协会专家评审

评审完成后，登记评审时间、专家名单等情况。

(3)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情况

登记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情况，参加部门、会议事项等情况。

### 4.3基金组建

(1)投资意向书签订

投资意向书签订情况，须与申报系统进行协同。

(2)合伙协议签订

根据基金申报时承诺情况，商定合伙协议，包括法律意见书等。

### 4.4资金运作情况

基金出资情况、管理费、资金分配情况、回购情况、基金清算情况。

1. 基金出资情况

基金资金收集情况（按期），是否能够在三年内完成资金收集。引导基金资金到位情况。

1. 管理费情况

管理费收取方式，管理费收取登记，及按照收取规则及时换算。

1. 资金分配情况

资金分配方式，资金分配额度，DPI的实时计算。汇率的实时换算。

1. 基金清算/回购情况

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所有资料、回购价格。基金清算流程、基金清算资金情况。

### 4.5基金运营管理

(1)项目投资决策会

根据引导基金要求，引导基金合作基金所有被投项目资料（含退出）均需上传引导基金管理信息系统。

(2)合伙人大会/联委会会议/顾委会会议

基金定期召开合伙人大会、顾问委员会会议/联委会会议，需登记重要事项。

(3)基金重要事项变更

如投资行业、投资地域、投资阶段、LP、关键人士、核心管理人员、管理公司等的变更，需留存历史痕迹，并在系统中及时更新。

（4）基金其他事项

### 4.6报表查询和决策分析

需充分利用计算机的优势，使系统代替绝大多数手工数据加工工作，功能如下：

（1）查询报表：系统能够根据已有数据出具各种报表，可任意修改的报表格式定义和生成功能，通过报表生成模块，用户可根据需要，重新定义或修改报表格式，生成所需报表。该子系统包括“报表定义”、“报表生成”、“报表输出”三部分功能。比如系统要支持自动生成引导基金资金情况表尤为重要。

（2）决策分析：分析内容涉及被投项目的各个阶段，分析期（年度、期间、日期）由用户选择指定，同时应提供多种分析方式，分析结果以结构图（饼图）、直方图等不同形式来表现。

### 4.7系统管理

提供系统运行所需的基本信息的维护管理功能,系统管理要求具有一定的灵活性,满足未来业务流程发生变化,组织机构发生变化等的需求。

（1）人员角色权限管理：可对管理系统用户，制定系统需要角色，需提供灵活的权限管理功能，为用户或者角色灵活的分配和更改权限。

（2）组织机构管理功能：提供对组织机构的新增、修改、删除等功能。

（3）提供系统维护功能：数据的备份、恢复，系统日志的管理

（4）业务流程的定制：灵活的流程定制功能，业务处理流程发生变化时，只需通过定制就可以完成。

（5）基本信息维护功能：基金、项目信息等的维护。

## 5.技术要求

### 5.1基于现有系统的充分衔接

目前引导基金已基本建成了以流程管理为出发点，具有报表生成、基金估值等功能集合一体化的信息系统。为达到业务无缝衔接，数据充分共享本系统的建设要能够充分衔接原系统数据。

### 5.2中间件

应用服务器支持WebLogic8.1\Tomcat6及以上版本等应用服务器，基于Windows或Linux系列操作系统。

### 5.3数据库

使用SQL或Oracle9i以上版本数据库。

### 5.4其他技术性要求

（1）可扩展性

在设计上必须具有适应业务变化的能力，如系统用户数量及业务量的增长、规则或代码的变化的变更、业务流程重组等，应尽可能地保证业务变化造成的影响局部化。采用模块化、组件化和松耦合系统设计方法进行开发。

（2）系统可靠性和易用性

系统应具有稳定性、可靠性、容错性、健壮性。提高应用系统的开发质量，优化软件，减少软件缺陷。整个系统要有一套完善的错误处理机制，应保证在正常情况下和极端情况下业务逻辑的正确性。系统自动失效转移，避免单点故障而影响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

（3）可管理性

每个层次、每个构件都提供标准的管理接口。实现统一的、一致的日志功能。提供实时系统健康检查手段，准确易用的监控、错误定位功能。

（4）标准规范

系统设计在功能、安全、网络等各方面符合国家政府机关应用系统建设等各项标准和规范。同时，应采用国际、国内成熟的信息技术和先进的技术标准，要能与其它系统互连互通并具备扩展性和可维护性。

## 6.培训及售后服务要求

### 6.1培训要求

（1）本项目的培训，是指中标供应商对引导基金管理团队及合作基金维护本系统的人员进行培训。中标供应商有义务无偿培训采购单位的技术人员，实现采购单位的自我支持能力的自我维护能力。

（2）培训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师资及教材，由采购方提供场地和培训设备并负责受训人员召集，组织实施。中标供应商必须派出采购方认可的具有相关专业资格和实际工作经验的教师及辅导人员进行培训，主要培训教员至少应具有一年的同等内容的教学经验。

（3）中标供应商应详细制定人员培训方案，包括培训目的、培训时间安排、人数、次数、教材编写、培训课程、培训师资情况、培训组织方式等。

### 6.2售后服务要求

（1）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

（2）自软件系统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中标供应商必须有至少1名由引导基金认可的技术人员提供7\*24小时服务，负责一年内免费的软件错误及维护性修改，响应时间需在3小时之内。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上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合格的投标人”是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3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招标文件的构成

3.1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书

2) 用户需求书

3)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文件格式

5)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3.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4. 招标文件的澄清

4.1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五日以前通知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应及时对投标人要求澄清的内容予以答复。必要时，将组织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4.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5. 投标文件编制

5.1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5.2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监管机关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5.3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6. 投标报价

6.1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6.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7.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7.1 投标人应简单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七份，并进行简单装订。亦可通过PPT展示进行，但PPT应清晰、完整地呈现投标文件所需内容。

三、开标、评标定标

## 8. 开标

按《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未参加开标会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9.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9.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技术人员、引导基金管理团队、公司领导等组成。

四、评标方法、标准及步骤

本项目确定以下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及步骤：

## 10.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审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评分** | **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权重** | **40%** | **30%** | **30%** |

## 11. 评标标准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  |  |  |
| --- | --- | --- | --- |
| **竞标单位:** | | | |
| **指标** | | **权数** | **得分** |
| 企业资质 | 具有国家软件认证和软件著作权 | 4% |  |
| 企业的行业经验和优势 | 具有同类业务系统建设的开发及服务经验。 | 12% |  |
| 综合服务支撑能力 | 1. 提供详细的服务实施承诺：优：1分；良：0.5分；一般：0分。   ②提供知识产权承诺：优：1分；良：0.5分；一般：0分。   1. 投标人具备以下情况之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投标人总部在上海，得3分；投标人总部不在上海但在上海设有子公司或者分公司，得1分。 | 10% |  |
|  |
| 企业社会公信度 | 具有纳税信用，业内知名度 | 5% |  |
| 对引导基金管理业务的理解和项目建设内容的理解 | 对本次项目业务和建设内容的理解分析打分。根据理解和分析的准确、清晰、说明的准确、深入程度打分。 | 15% |  |
| 项目技术方案综合评价 | 系统架构的合理性；系统是否具有较好的扩展性，部署的方便性，维护的低成本性，系统的安全设计是否合理。 | 10% |  |
| 对本项目工作重点及难点的认识和理解程度，并对合理化建议的针对性、科学性和可行性进行比较评价 | 10% |  |
| 理解应用支撑平台及数据交换组件、服务调用的内部技术结构，能够清晰准确描述每个服务调用组件的功能及其关系，并针对本次项目提出合理的改造和重用方案。 | 10% |  |
| 项目实施方案 | 按项目人员配置是否合理，特别是具有同类项目经验的人员配置是否合理，项目工作计划是否有合理的阶段划分，各阶段是否有明确的工作目标 | 14% |  |
| 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 | 根据项目需求，提出技术支持与服务方案（能结合项目要求，提出较完善的技术服务方案，能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可实施性和针对性强） | 5% |  |
| 培训方案 | 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课程安排合理，经费与人员有保障，实施性和针对性强 | 5% |  |
| 评分人 |  | 总体得分 |  |
| 审核意见 |  | | |
|
|